永济市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

（2024-2025年）（征求意见稿）

为促进全市专业镇高质量发展，提升专业镇竞争力、影响力，进一步引导市场主体聚集，加快培育市场主体，根据《山西省促进专业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（晋政办发〔2022〕80号）、《山西省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》（晋政办发〔2022〕81号）结合我市实际，制定本行动计划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以推动全方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按照永济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，聚焦“543”现代产业矩阵，充分挖掘全市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和历史传统优势，加快培育发展一批产业相对集中、规模相对较大、市场占有率较高、就业带动性强的专业镇，锻造县域经济长板优势，加快培育市场主体，推动产业转型和数字转型，助力永济全方位高质量发展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按照“申报省级、发展市级、孵化县级”的发展思路，通过积极申报省级专业镇、全力打造市级专业镇、深入挖掘县级专业镇，以三级专业镇的打造，精心培育一批潜力专业镇，建立完善专业镇公共服务体系，充分发挥市场主体集聚平台作用，培育一批龙头企业，招引孵化一批上下游配套企业，打造一批全国知名的“区域品牌+企业品牌+产品品牌”，形成一批省内外有竞争力、有影响力的产业名镇。

到2024年底，打造1个市级专业镇和3-5个县级专业镇。力争到“十四五”末，全市共有2个运城市级专业镇，县级专业镇实现镇域全覆盖；机电制造专业镇实现产值突破百亿元的目标；其他运城市级专业镇在现有基础上实现产值翻一番目标。

三、县级专业镇认定标准

围绕制造业、特优农业、文旅康养等领域，专业镇以镇（街道）为申报和建设主体，按一定周期滚动认定培育，实现专业镇梯次培育发展。聚焦“传统、特色、专业、优势”要求，永济市县级专业镇认定标准主要包括四个方面：一是产业相对集中，专业镇的主导产业应至少拥有1家实力较强、行业知名的龙头企业，关联配套企业在5家左右。二是规模相对较大，制造业类专业镇年产值2亿元，特优农业、文旅康养类专业镇年产值1亿元以上；主导产品具有历史发源地、地理标志等传统特色，在行业内影响力大、知名度高、市场占有率高的专业镇，在充分考虑发展前景后，可适当放宽认定条件，但年产值不少于5000万元。三是市场占有率较高，主导产品在全运城市占有率10%以上或全国拥有较大市场空间。四是就业带动性强，能够解决当地就业500人以上。

四、重点任务

（一）加快专业镇集群成链。

1.推动专业镇市场主体培育。坚持政策引导，依托专业镇专业优势、虹吸效应和集聚功能，深入落实省、运城市支持专业镇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，充分发挥各项上级奖补资金的引领示范作用，大力推进“专业镇+市场主体”培育模式，加快延链补链强链，不断培育新市场主体，推动专业镇市场主体上规模、增实力、提效益，实现“一镇带一方，一方促全盘”集群成链发展。（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各镇[街道]牵头，市发改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财政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推动专业镇主导产业壮大。依托专业镇资源禀赋、产业基础、专业特长和历史传承，支持专业镇龙头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，加快延伸产业链条，带动上下游配套企业做大做强。支持生产经营稳定、市场前景广、成长空间大、创新能力强的小微企业“升规入统”。实现专业镇主导产业更加集聚、企业发展能级更高、经济规模更加壮大，加快打造一批20亿级、10亿级、5亿级专业镇，推动专业镇成为永济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。（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各镇[街道]牵头，市发改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金融服务中心、国家金融监管局永济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推动专业镇重大项目建设。聚焦省、运城市专业镇政策导向，谋划实施一批标志性、引领性的重大项目，着力储备一批补短板、强弱项的重点项目，持续推动项目开工、签约、投产“三个一批”活动。建立项目全周期管理理念，坚持主动对接、靠前服务，压实项目建设属地责任，做好重点项目建设的动态监测，积极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存在的困难问题，推动签约项目早落地、落地项目早建设、建设项目早投产、投产项目早达效。（市发改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各镇[街道]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二）打造专业镇知名品牌。

4.推动专业镇创新能力提升。聚焦机电制造、农副产品加工、畜牧养殖等专业领域重大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，支持专业镇企业与西安交通大学、大同大学、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等高校及科研院所深化省校合作，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，建设重点实验室、工程研究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、技术创新中心等各类科技创新平台，攻克一批核心技术，研发一批自主创新产品，打造一批高新技术企业，争创一批省级和国家级专精特新、“小巨人”、单项冠军企业。（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发改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5.推动专业镇质量品牌打造。引导专业镇企业加强产品质量管理，大力弘扬工匠精神，做精做优产品品质，打造高性能、多功能、绿色化、质量一流的“拳头产品”。严厉打击假冒伪劣，维护市场秩序。组织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。支持专业镇企业加强商标品牌建设，着力提升企业、产品知名度；鼓励产业联盟、专业团体、行业协会组织注册集体商标、证明商标，创建“区域品牌+企业品牌+产品品牌”，打造一批产业名镇。提高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意识，支持企业申请、实施专利，推进专利技术产业化。支持企业参与制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，提升先进标准支撑产业发展能力。（市市场监管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发改局、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6.推动专业镇“转型升级”发展。积极促进专业镇破解产业层次低、产业雷同、无序竞争、低水平重复建设等问题，抓好产业布局规划，加快产业转型升级，引导专业镇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、现代农业、文旅康养等现代产业，促进特色产业从中低端逐渐向高端过渡转型。推动企业用好5G、大数据、工业互联网、物联网、智能制造等新一代信息技术，开展产品制造、企业管理、电子商务等业务，实现数字化转型和智能化升级。（市发改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市场监管局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金融服务中心、国家金融监管局永济支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三）强化专业镇要素保障。

7.推动专业镇发展环境优化。聚焦打造“三无”“三可”营商环境，推动落实“承诺制+标准地+全代办”，打造高效便捷的政务环境，全力提升服务企业水平。优化专业镇发展软硬环境，加强工业设计、检验检测、企业孵化、物流配送等多功能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提升道路、供电、供水、数字化等基础设施承载能力，推动专业镇企业、新建项目进园入区，加快形成上下游配套、产业链协同、专业化分工、社会化协作的产业空间布局。（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市发改局牵头，市自然资源局、市能源局、市水利局、市交通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8.推动专业镇融资渠道畅通。围绕专业镇发展资金需求，开展精深对接服务，引导金融机构在审批流程、贷款规模、授信条件、融资利率等方面优化提升。完善金融服务机制，拓宽融资渠道，用好各类产业投资基金，助力企业做大做强。鼓励农民合作社和农户通过劳动力、资金、土地经营权等多种方式入股龙头企业。（市金融服务中心、国家金融监管局永济支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财政局、人行永济市支行、各镇[街道]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9.推动专业镇用地用能排污保障。统筹做好用地指标规划，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效率，保障专业镇企业和项目建设用地需求。采取分类节能审查措施，强化落实正面清单管理、能效先进性审批、标杆性审批等支持政策，推动专业镇项目提升质量。优化环评审批服务，科学配置排污总量指标，支持专业镇布局战略性新兴产业、绿色低碳环保产业和建设效益好的重大项目。（市自然资源局、市能源局、运城市生态环境局永济分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发改局、市住建局、各镇[街道]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（四）激发专业镇发展活力。

10.推动专业镇招商引资精准高效。围绕专业镇新动能培育、传统产业升级等重点领域，加强产业链“延补强”措施，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，遴选产业龙头型、标杆型企业为招商目标，精准招引一批市场潜力大、科技含量高、质量效益好、示范效应强的配套项目。强化专业招商队伍建设，精准锚定目标企业，通过专业招商、协会招商、以商招商、云招商等方式，引进落地一批高端优质项目，吸引更多企业在专业镇投资兴业。（市招商投资促进中心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审批服务管理局、各镇[街道]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1.推动专业镇市场份额扩大。大力发展会展经济，举办行业大会，组织企业参加广交会、进博会、消博会以及电机展览会等专业博览会，采取各种形式宣传推介专业镇企业和产品；根据产品差异化特色，举办系列促销展销活动，鼓励企业线上线下开拓市场，扩大产品销售渠道，持续扩大专业镇优势产品全国市场占有率和国际市场出口份额。支持企业参与省内外公开招标活动，相关部门要给予业务指导和协助。举办产业链上下游协作配套、产供销对接活动，健全完善流通体系，畅通产业循环、市场循环。（市工科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发改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、市交通局、市市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12.推动专业镇就业富民赋能。鼓励专业镇企业强化员工培训，以训提能、以训稳岗，提升劳动者素质和技能，稳定现有就业；支持联合高等院校、职业技术院校，建设实习实训人才基地，培养大批技能型人才，解决专业镇转型升级过程中人才缺乏问题；引导企业扩大生产规模，发展电子商务、快递物流、商贸服务、市场营销等专业化配套服务，吸引外地务工人员回流，返乡就业，提高就业吸纳能力，实现城镇和农村劳动力就近就业、“家门口”就业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、促进乡村振兴。（市人社局、市教育局牵头，开发区管委会、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建立高效协同推进机制。成立由市长担任组长的永济市专业镇发展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市领导小组），加强对全市专业镇建设的统筹协调和宏观指导。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工科局，负责日常协调工作，各成员单位各负其责，协调联动，会商解决问题。同时，为确保我市专业镇能如期完成总体目标，特成立运城市、县级专业镇培育专班，由市工科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旅局和各镇（街道）组成。

（二）建立常态化服务机制。市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要深入各镇（街道）开展调研，摸清专业镇企业发展现状，找准产业发展的共性问题和企业发展的个性问题，建立问题台账，“把脉问诊”、协调配合、跟进帮扶，帮助解决好专业镇企业的实际困难和问题。积极指导专业镇编制特色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，完善专业镇发展路径，推动特色产业做大做强、特色产品做优做精，促进专业镇提档升级。

（三）建立责任清单机制。制定专业镇年度行动计划，明确年度工作目标，安排年度重点任务、推进措施、时间进度，细化分解责任，压实各方责任。专业镇所在镇（街道）要细化工作方案，明确发展目标和战略，将发展路径中的任务具体化、详实化，责任清晰化、全面化，形成台账；其他镇（街道）结合实际，制定出台培育方案，梳理溯源、深入挖掘本地区具有比较优势的特色产品，力争实现“镇镇有亮点，村村有特色”。

（四）建立科学化考核激励机制。突出高质量发展导向，将专业镇建设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，强化对各镇（街道）、市直各有关部门的工作考核。建立健全重点督查考核机制，专业镇评定后，要组织开展专项检查，对存在的问题督查督办督导。对评价排名靠前、成效突出的专业镇所在镇（街道）予以表扬奖励；对评价排名靠后或建设进度较慢的专业镇所在镇（街道）发出督办通知书，限期整改问题。

附件：1.永济市专业镇发展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及组成人员名单

2.永济市县级专业镇评选标准

3.永济市县级专业镇评选标准赋分总和